证券代码：688739　　证券简称：成大生物　　公告编号：2026-064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2月11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类型和届次：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二） 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 年 12 月 11 日 9 点 30 分

召开地点：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新放街 1 号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 年 12 月 11 日

至2026 年 12 月 11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01	《关于选举李宁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2	《关于选举徐飚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3	《关于选举毛昱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4	《关于选举张善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5	《关于选举周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3.01	《关于选举王琳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2	《关于选举张启春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3	《关于选举朱冠山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注：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资料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2）附件。

（一）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于 2026 年 11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公司将在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二）特别决议议案：无

（三）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

（四）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五）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六）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 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739	成大生物	2026/12/4

（二）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原件和证券账户卡或有效股权证明原件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出示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或有效股权证明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 1）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企业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亲自出席股东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身份证明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或有效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企业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会会议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1）、

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或有效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3.各类基金、资产管理计划等产品由管理人出席本次会议的，除参照第 2 项提交相应文件外，还应出示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产品及管理人备案登记证明复印件。

4.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原件进行核查、复印件留存，其中授权委托书需提供原件一份。自然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需本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股东或代理人在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

5.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信函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在来信或邮件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上述第 1 至 3 项所列证明材料的复印件，信函或邮件上请注明“成大生物股东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6.上述授权委托书至少应当于 2026 年 12 月 7 日（含当日）前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和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登记时间：2026 年 12 月 7 日（9:00-16:00）。

（三）登记地点：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新放街 1 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寄地址：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新放街 1 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 110179）

六、 其他事项

（一）参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或代理人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83782632

联系地址：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新放街 1 号

电子信箱：lncdsw@cdbio.cn

特此公告。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6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2.01	《关于选举李宁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	《关于选举徐飚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3	《关于选举毛昱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4	《关于选举张善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5	《关于选举周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	/

	案》	
3.01	《关于选举王琳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2	《关于选举张启春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3	《关于选举朱冠山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就累积投票议案对每位候选人明确授权投出的选举票数（或授权受托人按其意愿分配票数）；对非累积投票议案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4.01	例：陈××	√	-	√
4.02	例：赵××	√	-	√
4.03	例：蒋××	√	-	√
……	……	√	-	√
4.06	例：宋××	√	-	√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2）人		
5.01	例：张××	√	-	√
5.02	例：王××	√	-	√
5.03	例：杨××	√	-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